（上接第十八版）

550 梁格日其木各

梁格日其木各，女，蒙古族，1949年9月生，中共党员，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固日班花苏木财汉他拉嘎查村民。

梁格日其木各为了帮父母拉扯7个弟弟妹妹长大，13岁时撑起整个家庭。为了照顾双目失明的二妹，她至今未嫁。她用大爱亲情温暖了家人，感人故事在当地传为佳话，被誉为“内蒙古好姐姐”。

梁格日其木各是家里的长女，13岁时，父亲生病卧床不起，弟弟妹妹还小，瘦弱的她成了家里的“顶梁柱”，她毅然放弃了学业。梁格日其木各不但要照顾常年卧病在床的父亲，还要帮母亲抚养7个弟弟妹妹。其中，二妹由于两岁时患病，导致双目失明。此后她一直精心照顾二妹的日常生活长达64年，直到二妹离世。三妹12岁时得了重病，由于交通不便，梁格日其木各背着三妹顶着烈日，步行穿过20多里炙热沙漠，蹚过水流湍急的教来河，到达八仙筒镇，从八仙筒镇乘车到通辽，又到辽宁省阜新市，一路寻医问诊，挽救了妹妹的生命。梁格日其木各含辛茹苦，照顾弟弟妹妹，还为他们筹集学费，让3个弟弟妹妹上了大学，现在都已成家立业。几十年来，家里柴米油盐、生活琐事，梁格日其木各全部承担，还种着自家的承包地，饲养牛羊。

梁格日其木各是个热心肠，19岁时，她被村民推选为财汉他拉嘎查妇联主任，在担任妇联主任的22年里，嘎查不论谁家有事，她都有求必应，随叫随到，竭尽全力热心帮忙。梁格日其木各照顾家人的感人事迹被乡亲们广为传诵，示范影响着嘎查群众。当地涌现出许多感人的敬老爱亲典型，形成良好风尚。

梁格日其木各荣登“中国好人榜”。

551 隋广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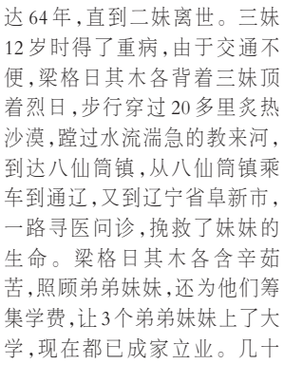

隋广杰，男，汉族，1966年8月生，吉林省大安市慧阳街道城南社区居民。

隋广杰三十年如一日无微不至地照料着患病的岳母。在妻子因病去世后，隋广杰依然悉心赡养着岳母。再婚后，又与现任妻子共同继续照顾老人，用朴实的行动诠释了孝老美德，是群众心目中的“大孝女婿”。

1988年，婚后的隋广杰把岳母李桂兰接到家中，主动承担起照顾岳母的责任。岳母身体一直不好，患有心脏病、高血压等疾病。隋广杰夫妇没有稳定工作，一直打工维持生活，即便如此，夫妻俩坚持长年为李桂兰买营养品调养身体，尽其所能陪伴老人，从物质和精神两方面给老人以照顾。

2014年，隋广杰的妻子因病去世，给李桂兰老人带来沉重打击，老人不吃不喝，陷入绝望。女儿不在了，老人觉得不便继续在女婿家生活，便带着伤痛准备离开。这时，隋广杰来到老人身边，郑重地说：“这些年我早已把您当作自己亲生的母亲，淑玲走了，我就是您的亲儿子，我为您养老送终。”岳母被这番话深深感动了。在他的悉心照料下，岳母的精神状态慢慢好转。老人家逢人就说：“女婿就是自己的亲生儿子！”

时光流逝，岳母李桂兰渐渐体会到隋广杰“上有老下有小”的难处，开始操心隋广杰的再婚问题，到处托人给他介绍对象。隋广杰心里有一个不容商量的再婚条件，“必须孝顺前妻的母亲”。后来，他的现任妻子刘淑荣走进了这个家庭，他们共同承担起照顾老人的责任。

隋广杰荣获吉林省道德模范称号。

552 揣丽颖

揣丽颖，女，汉族，1979年7月生，中共党员，西藏自治区山南市加查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。

多年来，揣丽颖三地奔波，无怨无悔地悉心照料藏汉双亲，用自己的行动践行“孝道”，用执着和坚韧、善良和勤劳，把民族团结呈现得感人至深，把孝老爱亲演绎得情真意切。

2009年，揣丽颖与藏族爱人结婚。为克服藏汉差异、语言不通、生活习惯不同等问题，揣丽颖主动学习说藏语、做藏餐，了解藏族的生活习惯，尊重藏族的宗教信仰，孝敬公公婆婆，尽到一个妻子、儿媳应尽的责任。

丈夫在拉萨工作，自己父母在河北老家，揣丽颖经常要在拉萨、河北、加查三地奔波。2010年，揣丽颖回河北家中休产假期间，公公被查出罹患肝癌，当时自己的父亲也患有疾病，身体每况愈下。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，她最后一次给父亲做完护理后，满怀着愧疚，怀抱刚刚满月的女儿返回了西藏。

夫妻二人聚少离多，照顾年迈奶奶的重担就落在了揣丽颖肩上。工作之余，揣丽颖经常接奶奶到她的宿舍居住。奶奶第一次去揣丽颖宿舍时迟迟不肯上床休息，她仔细一问才明白，原来奶奶是怕自己的脚弄脏床单和被褥。揣丽颖立即打来洗脚水，蹲下给奶奶洗起了脚，并用藏语关切地询问水的温度是否合适，奶奶感动得热泪盈眶。

公公患肝癌晚期，食欲不佳，揣丽颖想尽办法做到一日三餐不重样，大半年时间，她翻阅无数书籍，浏览大量网页，学着做适合公公的饭菜。她每天都要给公公翻身子、换被褥、洗脸、暖脚、擦身、换衣服、喂药、喂水，护理按摩，家里的卫生也收拾得干干净净。病痛缠身的公公脾气急，经常无缘无故发脾气。揣丽颖就默默地听着，一边帮公公擦身子，一边心平气和地和公公拉家常，减轻公公的痛苦。公公过世后，揣丽颖严守藏族礼仪，为公公送终，对酥油过敏的她，一直默默守坐在酥油灯前，不停地擦拭、祈福。

揣丽颖的家庭是一个藏汉结合的民族团结之家，她用真情真爱奏响了家庭幸福的交响曲。

揣丽颖荣获西藏自治区道德模范称号。

553 葛莉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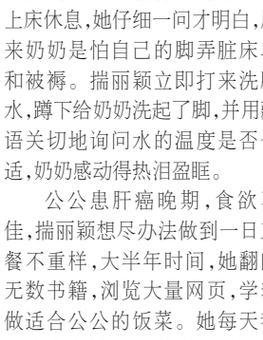

葛莉娜，女，汉族，1996年6月生，甘肃省庆阳市正宁县周家镇乔坡村村民。

父母离世，让16岁的葛莉娜成为家里的顶梁柱。她用柔弱肩膀扛下了生活苦难，为弟弟妹妹撑起一个温暖的家，用实际行动诠释爱和担当的亲情真谛。

2012年底，葛莉娜的母亲因肝癌救治无效去世。不久后，瘫痪在床的父亲因悲伤过度去世。那一年，葛莉娜16岁、妹妹6岁、弟弟3岁。亲戚们商量将弟弟送大伯抚养，妹妹送大叔抚养，让葛莉娜继续完成自己的学业。葛莉娜不想弟弟妹妹离开这个家、离开自己，决定给弟弟妹妹一个属于自己的家。她毅然放弃学业，回家承担起照顾弟弟妹妹的重担。

葛莉娜每天天不亮就起床做饭，送弟弟妹妹上学后，自己再去上班。晚上照顾弟弟妹妹吃完饭，她还要为妹妹辅导作业。等弟弟妹妹都入睡后，她又要为他们洗衣服。她每天早起晚睡，只能休息几个小时，可她从不抱怨。

葛莉娜还要照顾年事已高的外公外婆。外公患有轻微精神疾病，外婆患有冠心病，两个舅舅都在外地。每到周末，葛莉娜安排好弟弟妹妹的生活后，就去外公家为二老洗衣、做饭。2018年的一个雨天，外公出门不小心摔伤盆骨。为更好照顾外公，她每天早晨4点半就起床烧水、做饭，给外公擦脸、擦身子、按摩。

每当谈起姐姐时，弟弟、妹妹总是心怀感激地说：“父母给了我生命，但姐姐是我们生命的支柱。”谈起对未来的打算，葛莉娜信心十足地说：“我想学一技之长，提高家庭收入，为弟弟妹妹将来考上大学准备费用，圆自己的人生梦想。”

葛莉娜入选“甘肃好人”。

554 韩丽萍

韩丽萍，女，汉族，1945年4月生，中共党员，海南省文昌市冯坡镇白茅村村民。

2017年，丈夫和儿子先后患病，韩丽萍坚强面对、悉心照料，用柔弱双肩为家人撑起一片天空；她坚持30多年义务照顾村里多名孤寡老人，用爱心和善良谱写一曲老老爱亲的大爱乐章。

2017年初，韩丽萍的小儿子被诊断为脑瘤，瘫痪在床。没过多久，丈夫也因中风卧床不起。家里两个男人倒下了，韩丽萍知道这时她必须坚强，虽年逾古稀，也要挑起生活的重担。那段时间是她一生中最难熬的日子，小儿子动了两次手术，病情仍没有好转迹象。丈夫在家生活不能自理，一日三餐都需要她照顾。她每天从家里到医院来回奔波，有一次因为过度劳累，晕倒在厨房。但她没有放弃，“人生在世，总要经历一些磨难，而我能做的就是坦然面对。”在与病魔搏斗数月之后，韩丽萍的小儿子病情加重，经抢救无效去世。韩丽萍拭干眼泪，送走前来探望的亲友，第二天清晨雷打不动地到集市买菜，回来做饭，给丈夫喂饭、按摩、擦洗……日子一天天过去，丈夫渐渐恢复，能自己下床走路了。“我觉得自己还不会那么容易被压垮”，面对生活的磨难，韩丽萍始终微笑面对。

30多年来，韩丽萍坚持义务照顾村里的多位孤寡老人，时间最长的一位，她照顾了整整8年。其中一位老人2014年双目失明，基本丧失生活自理能力。韩丽萍每天给老人穿衣、做饭、端屎、倒尿，从不嫌烦嫌脏，即使在儿子住院期间也从未间断。老人感动不已，逢人就说：“韩丽萍比我亲生女儿还亲啊！”

韩丽萍自己生活也不宽裕，但看到村里的孤寡老人孤苦伶仃，只要自己身体还硬朗，就会义无反顾地照顾。她做的这一切，老伴很支持。“韩阿婆不计报酬，35年来悉心照顾8位没有亲情关系的孤寡老人、五保户，有几个人能做到？”韩丽萍用一颗大爱之心敬老、爱老、孝老，村民们既感动又敬佩。在她的影响和带动下，村子里形成孝老爱亲、敬老爱邻的文明之风。

555 谢荣华

谢荣华，女，汉族，1936年12月生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丽园街道友谊社区居民。

她年逾八旬，本该是被人照顾的年纪，却用52年不离不弃的真情付出，为智力残疾的女儿撑起一个温暖的家，用自己的坚持书写着人世间最伟大的母爱。

52年前，一场大病让三女儿成为智力残疾，生活不能自理。当时曾有人劝谢荣华：“趁早把孩子送走吧。”但是谢荣华却有自己的坚持：“孩子是我生的，无论怎么样我都要养大她。”52年来，她每天都会早起，叫女儿起床，给她穿衣服，照看她洗漱上厕所。吃饭时，谢荣华用勺子一口口地喂女儿，一顿饭下来，至少得花半个小时。每天晚上睡觉前，她都要雷打不动地检查女儿是否盖好被子，窗户关了没有。谢荣华老伴身体一直不好，照顾女儿的重担都落在她一人身上。几年前，老伴因病去世，留下谢荣华一人独自支撑着这个家。无论多累她都咬牙坚持着，因为她心中有个坚定信念，那就是一定要照顾好孩子。50多年来，她省吃俭用，每次有点好吃的，她都留给女儿。

其他子女家庭困难、生活拮据，体恤儿女的谢荣华硬是咬着牙坚持自己照顾三女儿，一刻都不离开。谢荣华做白内障手术时，还没完全治愈就急着出院。还有一次，谢荣华下楼梯时不小心摔了一跤，胳膊肿得抬不起来，只是去医院敷了外用药就回家，用一只手做家务，照顾女儿的生活起居。她说，虽然有邻里和社区工作人员帮着照看，但是我怕她给人家添麻烦。

外孙女知道谢荣华平时不方便外出，经常帮着买生活用品、水果蔬菜。社区干部与她三女儿通过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结为亲戚，定期去看望她们，还为三女儿申请了城镇最低生活保障金，来保障她们的基本生活。谢荣华说：“最难的日子都过去了，我要照顾好这个家，照顾好孩子。”

谢荣华荣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道德模范称号。

556 蓝连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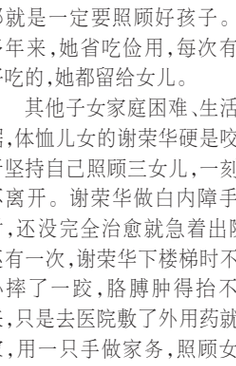

蓝连青，女，瑶族，1966年7月生，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上林县镇圩瑶族乡镇马社区镇马街居民。

蓝连青的家庭五代同堂，聚集瑶、壮、汉三个民族。她侍奉老人、教导孩子、操持家务，与其他家庭成员相互携扶、互敬互爱，把家庭照顾得细致入微。她的家庭是乡里有口皆碑的“模范家庭”，她是乡亲们眼中孝老爱亲的榜样。

蓝连青丈夫的奶奶是乡里长寿老人，享年103岁。奶奶在世时，蓝连青总是每天一早来到奶奶房中，照顾奶奶起床穿衣、梳洗吃喝。晚上睡觉前，她都要到奶奶床前探视，确认奶奶安睡后才放心。有一次，奶奶上楼梯时不慎摔倒，造成骨盆骨折，致使腿脚不便，还导致大小便失禁。为给奶奶医治伤病，蓝连青按照老中医指点，到悬崖峭壁上采草药。回家帮奶奶连续敷药，坚持给奶奶按摩，让奶奶的病痛明显缓解。蓝连青这样悉心照顾老人，一干就是十多年，直至2019年1月老人逝世。

为了让一家人经常回来看望奶奶，蓝连青经常组织一些家庭活动，一大家子人开开心心聚在一起，奶奶也能看到子孙。

蓝连青丈夫的姐姐早年外出打工，留下2个孩子独自在家中。孩子到了读书的年龄，蓝连青接他们到家里，供他们上学。她经常过问关心孩子的学习情况，给他们买学习资料，鼓励他们努力上进。

蓝连青当好丈夫的助手搭档。丈夫是当地瑶山歌艺术团团长，由于艺术团经费有限，她主动为艺术团制作和修补演出服装，帮忙做一些幕后工作。她和丈夫还把散落民间、内容和唱腔单一的瑶山歌进行提升，使山歌的曲调唱腔更丰富，表现力更强。在蓝连青夫妇的带领下，瑶山歌艺术团多次参加各级各类表演，频频获奖。

蓝连青家庭被评为全国最美家庭。

557 蓝香梅

蓝香梅，女，畲族，1965年2月生，浙江省丽水市云和县元和街道李山前村村民。

33年来，蓝香梅悉心照顾体弱多病的公公婆婆，拉扯丈夫的3个妹妹和患病的弟弟长大成人。她用无私的爱、坚韧向上的精神撑起一个温暖的家，被乡亲们称为“云和好媳妇”。

33年前，21岁的蓝香梅和邻村的陈序宗结婚。陈序宗的父母年纪大了，大哥患有严重的风湿病，下边还有3个妹妹和一个患有精神疾病的弟弟。蓝香梅说：“陈序宗对父母的孝心、对弟弟妹妹的关照深深感动了我。这样的男人靠得住，我要为他分担重担。”

婚后，蓝香梅和丈夫一起挑起了赡养老人、抚养弟妹的重担。每天早上，蓝香梅总是第一个起床做好早饭，侍候二老就餐后才出门干活。夏天，她坚持每天给老人洗澡；冬天，她给老人买来电热毯，待被窝暖和后关好电源自己再休息。她每天接送妹妹上下学，照顾生活不能自理的弟弟。为了撑起这个家，她起早贪黑地干活，种香菇、栽杨梅、种雪梨，还跟着丈夫去背木头、锯木料、跑运输，再苦再难也咬牙坚持着。

公公发病住院，蓝香梅没日没夜地守候照顾，同一病房的病人都以为她是老人的亲生女儿。2010年，80岁的婆婆接连做了两次手术。手术后婆婆在重症监护室一躺就是3个月，在普通病房又住了1个多月，里里外外都是她服侍。好几次医院下达病危通知，婆婆也想放弃治疗，她却说：“父母生了我们，养了我们，不管怎么样，一定要想尽办法救治。”

街坊邻居都称赞蓝香梅是“天底下难找的好媳妇”，她却说：“孝顺老人，我只是做了身为儿女应该做的事！”

蓝香梅荣登“中国好人榜”。

558 蔡玉华

蔡玉华，女，汉族，1953年6月生，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涂岭镇樟脚村村民。

面对家中重重变故，蔡玉华以质朴的情感、坚强的意志，毅然扛起这个风雨飘摇的家。她早出晚归努力工作，日复一日、年复一年地细心照料着四位残疾的家人，用柔弱的肩膀撑起了这个家庭希望的天空。

蔡玉华原本有一个幸福的家庭，夫妇二人育有二子，一家四口生活虽不富裕，但和和美美。然而，天有不测风云，接连的不幸，让这个普通农村家庭蒙上了浓重的阴霾。大儿子12岁那年，患上肌肉萎缩症。祸不单行，原本家里的顶梁柱公公和丈夫相继失明。蔡玉华并没有被灾难击倒，而是用她无怨无悔的付出和日积月累的辛劳担起一家沉甸甸的担子。蔡玉华无微不至地照顾着他们，公公头疼脑热，她守在床边照料，喂水喂饭、端屎端尿；丈夫双目失明后，生活起居非常不便，她充当丈夫的眼睛。生活虽然辛苦，但蔡玉华每次想到小儿子长大后能帮她一起照料这个家，心里就有了安慰。

可是，致命的打击再次袭来。就在丈夫失明的第二年，小儿子竟也患上肌肉萎缩症。而且随着年龄的增大，双眼视力减弱，一只眼睛的视线已经模糊。面对生活的磨难，蔡玉华还是没有向命运低头，咬咬牙，重拾信心更加努力地赚钱，细心地照料家人。

为了照顾这个风雨飘摇的家，蔡玉华农时种田，闲时做小工搬砖运石，赚钱补贴家用。每天凌晨三四点蔡玉华就起床煮饭、喂鸡喂鸭，照顾一家老小吃饭，饭后便风尘仆仆赶去工地干活。她曾在建筑工地上，和其他男工友一前一后扛起用来盖房子的重达50多公斤的条石。干完活回到家中，来不及换下汗湿的衣裳，就在厨房忙着一家人的晚饭。为了省下钱给家人治病，蔡玉华对自己特别吝啬，3元钱一双的塑料凉鞋，一穿就是5年；一件衬衣白天穿脏了晚上洗过，第二天再穿，一穿就是整整10年。多年来，蔡玉华怀着一颗孝顺之心、体贴之心、关爱之心，践行着为人媳、为人妻、为人母的宝贵品质。

蔡玉华荣登“中国好人榜”，荣获福建省道德模范称号。

559 蔡春宝

蔡春宝，男，汉族，1960年2月生，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万安学校教师。

蔡春宝四十七年如一日悉心照顾患病在床的弟弟，为了更好地尽到兄长的责任，他向组织申请调回家乡，放弃到县城中学任教的机会，即便自己重病缠身，他念念不忘的还是弟弟。蔡春宝的事迹感动乡邻，在当地群众中有口皆碑。

蔡春宝的弟弟蔡春文，比蔡春宝小12岁，刚出生就患有脑瘫、软骨病。随着蔡春文渐渐长大，生活起居都离不开家人的照顾。蔡春宝从小就一直帮助家人照顾弟弟，喂他吃饭、帮他洗澡，处理大小便，没有丝毫怨言。

1980年，蔡春宝从师范毕业后，组织分配他到离家27公里的将乐县余坊学区任教。但为了照顾弟弟，蔡春宝向组织要求调回了家乡。不幸接踵而来，父亲突然因脑中风瘫倒，蔡春宝肩上任务更重了。1997年，父亲去世，蔡春宝与母亲一起无微不至地照顾着蔡春文，在家人的精心照料下，弟弟很少再生病。

因蔡春宝教育教学成绩突出，县里想把他调往县城一中任教，这是许多教师梦寐以求的。但蔡春宝又一次婉言谢绝，他说：“我在万安教书就好，这样可以更好地照顾弟弟。”

世事难料，在一次体检中，蔡春宝被告知患有肺结核。不久后，母亲因病去世，照顾弟弟的责任全落到了蔡春宝的肩上。2013年11月，蔡春宝因肺癌动了手术，术后他无暇顾及自己虚弱的身体，又忙着照顾弟弟。原本常常做的为他洗澡穿衣、喂水喂奶、端屎端尿这些事情，如今却成了极其艰巨的工作，每次都累得满头大汗。

生活的阴霾再次笼罩这个家庭。2014年10月，蔡春宝在复查中得知右上肺的小节发生病变需要再次手术，他只身一人到省肿瘤医院接受化疗，留妻子在家照顾弟弟。2015年7月，他病情恶化，肿瘤转移至脑部和左肾上腺，生死关头，病床上的蔡春宝心中最惦记的仍是弟弟。他抱着“必须坚持下去，还要照顾弟弟”的心态与病魔顽强抗争。

蔡春宝荣登“中国好人榜”。

560 蔺健君

蔺健君，女，汉族，1965年8月生，中共党员，天津市红桥区少年宫教师。

多年来，她无怨无悔地悉心照料母亲和“前婆婆”“现婆婆”，用柔弱双肩为三位老人撑起温暖的家，谱写了一曲至孝赞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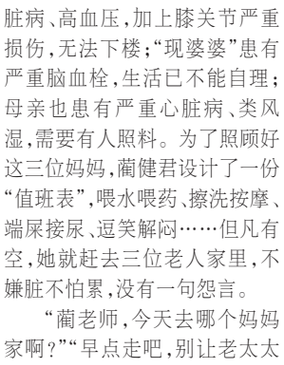

21年前，蔺健君的爱人因病去世，留下年幼的女儿和经济拮据的公婆。当生活的不幸、家庭的重担如大山般压下来时，她没有退缩，“就算他不在了，您二老仍是我爸妈！”带着这句承诺，她毅然决定留在婆家，一不分灶、二不分心。9年光阴中，她一边孝敬公婆，一边培育幼女，生活虽然清苦，却喜乐温馨。

女儿中考后，在亲朋好友的鼓励下，蔺健君重新组建家庭。“即便我改嫁了，您二老仍是我爸妈”。多年来，每逢周末，她都会挨个儿到前公婆家、现公婆家、娘家看望老人们，雷打不动。近几年，父亲和两位公公相继去世，母亲和两位婆婆都已80多岁高龄。“前婆婆”由于长年心脏病、高血压，加上膝关节严重损伤，无法下楼；“现婆婆”患有严重脑血栓，生活已不能自理；母亲也患有严重心脏病、类风湿，需要有人照料。为了照顾好这三位妈妈，蔺健君设计了一份“值班表”，喂水喂药、擦洗按摩、端屎接尿、逗笑解闷……但凡有空，她就赶去三位老人家里，不嫌脏不怕累，没有一句怨言。

“蔺老师，今天去哪个妈妈家啊？”“早点走吧，别让老太太等着”……蔺健君孝老爱亲的善行义举，感动着身边每一个人。当然，也有人心疼她：“连轴转照顾三位老人，自己可别累垮了。”每遇到这样的担忧，蔺健君总是笑笑：“不累，能为三个妈妈尽孝，这是我的福气。”

她不仅悉心照顾三位妈妈，还将孝行延伸到周边需要帮助的老人。小区张奶奶患有低血糖等多种疾病，每次回家，她都会留意她的情况。一次，蔺健君发现张奶奶昏睡不醒，二话不说就带老人去了医院。“蔺老师救了我一条命啊！”康复后，张奶奶逢人便夸。李爷爷偏瘫摔倒了，她妥善照顾；社区老人看病急需用钱，她总先行垫付……多年来，她用行孝之心，奏响了一曲曲感人乐章。

蔺健君荣获天津市道德模范称号。

561 廖爱娟

廖爱娟，女，汉族，1969年9月生，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秀峰区甲山街道矮山塘村村民。

廖爱娟克服种种压力，无怨无悔照顾患重度地中海贫血症的养女，十年如一日为寻找治疗方案忙碌奔波，她用实际行动诠释超越血缘的“母女情”。

2009年12月12日，廖爱娟路过桂林市中心广场时，发现一个女婴躺在婴儿车上，放着一些婴儿用品和一张写着“地贫”二字的纸条。廖爱娟在苦苦守候、多方联系发现无人认领后，将孩子抱回了家。几天后，孩子在医院被确诊为重度β型地中海贫血症，医生说这样的孩子找不到匹配的造血干细胞，大多只能活3到5年。廖爱娟把孩子紧紧抱在怀里，在心里默默下定决心：要倾尽所能去关爱和治疗这个孩子。廖爱娟夫妻二人决定收养这个女婴。

要维持孩子的生命，需要持续定时输血和排铁，巨额医疗费用对一个本不宽裕的家庭来说无异于雪上加霜。刚开始，因为孩子年纪太小，又常被病痛折磨，每时每刻都需要有人照顾。廖爱娟放弃外出工作，在家专心照料。作为老师的丈夫承担起了家庭的经济重担，多次因劳累过度造成胃出血和高血压住进医院。廖爱娟夫妇为给孩子治病，花光了积蓄，抵押了住房，还背上了30多万元债务。

廖爱娟的家人也加入这场爱的生命接力中，母亲把仅有的5万元积蓄全部交到她手上，弟弟、弟媳和妹妹不仅在生活方面全力帮助廖爱娟一家，还拿出工资和积蓄帮孩子治病。家人的支持，让廖爱娟更加坚定续写孩子生命奇迹。家人的关爱，也让孩子快乐成长，感受着家庭温暖。

到了治疗地中海贫血症最佳年龄的最后期限，廖爱娟经过反复考虑，参加了电视寻人节目，希望通过节目找到孩子的亲生父母。她又多方奔走联系中华骨髓库和台湾骨髓库，希望为孩子找到合适的配型，但都无功而返。如今，廖爱娟依然没有放弃治疗的希望，在竭尽所能给予孩子家庭温暖的同时，仍在用心寻找着孩子的亲生父母和有效的治疗办法，希望能让孩子早日摆脱病魔。

廖爱娟家庭被评为全国最美家庭。

562 谭淑章

谭淑章，女，汉族，1943年8月生，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朝阳街道万盛社区居民。

谭淑章悉心照顾3个与自己没有血缘关系的孩子。为抚养这些孩子长大，她舍弃生育孩子的愿望，把所有的爱都给了他们，是孩子们心中最亲的妈妈。

1972年，29岁的谭淑章不顾家人反对，从湖南老家远嫁到石嘴山市，一结婚就当了继母。第一次见到丈夫的3个孩子时，大女儿7岁，二女儿两岁，小儿子才两个多月。她看到年幼的孩子刚失去母亲，心疼不已，暗下决心要当好孩子们的妈妈。当时，丈夫每月只有几十元的工资，难以养活一家人，只得把二女儿送到外地由公婆照看。谭淑章到砖厂干起了拉砖坯的重活，一天只有1.2元报酬。辛辛苦苦一年，她有了点积蓄，赶紧把二女儿接回宁夏团聚。面对困境，谭淑章开始学习制作凉皮挣钱。每天凌晨3点至6点，丈夫蒸凉皮，然后谭淑章骑着自行车拉着凉皮沿街叫卖。后来，她转行做裁缝，租不起铺面，就在百货大楼门前摆摊，每天总是第一个去，最后一个走，一干就是十几年。

谭淑章悉心呵护3个孩子，放弃了生养自己的孩子。二女儿上初中时，患上突发性骨髓炎。谭淑章四处寻找，找到医生连夜安排手术，使孩子避免被截肢。做完手术，医生说，要是再晚一会，孩子的腿就保不住了。谭淑章又后怕又心疼，抱住二女儿嚎啕大哭。在大女儿记忆中，谭妈妈非常和善，爸爸每天忙工作，她在家操持家务，所有心血和精力都花在自己和弟弟妹妹身上。儿子每次回想自己的童年，都会动情地说：“生母给了我生命，继母给了我人世间最无私的爱。”

谭淑章对远在外地的公公婆婆也不忘尽孝心。家里经济条件困难，她就算借钱，也要每月按时给公公婆婆寄钱。后来，她将双方父母接到身边，共享天伦之乐。

10多年前，丈夫患上脑萎缩、帕金森症等疾病，全身瘫痪，一日三餐和大小便都由谭淑章料理。为了减轻她的负担，已成家的儿子带着妻儿搬回家与她一起住。有谭淑章和孩子们的照顾，丈夫从生病到去世，没有生过褥疮。如今，虽然丈夫去世多年，但儿子仍然与妈妈住在一起。两个女儿每周都回来看母亲，一家人相处融洽。

谭淑章家庭被评为全国文明家庭。